起草说明：《凤台县政府性投资建设工程实施阶段全过程造价管理办法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
**一、起草背景**

为进一步加强我县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全过程造价管理，规范政府资金的合理使用，进一步提高投资效益，依据《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条例》和《淮南市政府性投资建设工程实施阶段全过程造价管理办法》我局拟定了《凤台县政府性投资建设工程实施阶段全过程造价管理办法》（征求意见稿）。

**二、制定依据**

 市来文【2023】18号要求，认真研究淮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淮南市政府性投资建设工程实施阶段全过程造价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，并抓紧制定我县贯彻意见。

**三、起草过程**

根据市级文件精神和县政府分管领导要求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度重视，主要领导亲自参与组织并召开会议进行研究，部署落实相关工作；分管负责同志带队开展论证讨论，集思广益，在充分征求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县财政局、县审计局、县重点项目服务中心等有关单位意见的基础上，再次召开论证会，并经过多方认可，拟定了《凤台县政府性投资建设工程实施阶段全过程造价管理办法》（征求意见稿）。

**四、主要内容**

《凤台县政府性投资建设工程实施阶段全过程造价管理办法》共分为6个章节，针对政府投资建设工程设计、交易、施工、竣工验收等4个阶段，对全过程控制估算、概算、预算、结算价格等进行了规定。